

山西科兴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长子县 2020 年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大堡头镇南李村村中

主街道沥青混凝土硬化工程结算审核报告

致长子县大堡头镇南李村村民委员会：

我公司受委托，按照国家基本建设有关法律、法规、预算定额及后列审核依据对长子县 2020 年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大堡头镇南李村村中主街道沥青混凝土硬化工程造价进行了审核，该项目实施单位为长子县大堡头镇南李村村民委员会，施工单位为长子县新成路桥有限公司，资金来源为财政奖补及村自筹资金。本次审核施工单位长子县新成路桥有限公司，项目实施单位长子县大堡头镇南李村村民委员会对其所提供的施工资料及签证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我公司的责任是按照财政部、建设部《建设工程价款结算暂行办法》、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组织编制的《工程造价咨询业操作指导规程》、中国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准则和财政部《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基本建设工程预算、结算、决算审核暂行办法》，以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仅对其所提供的工程资料进行审验并发表审核意见、出具确定工程价款的审核报告，本工程价款结算审核工作已按计划完成，现将审核情况及审核结果报告如下：

一、工程概况

本工程地点位于长子县大堡头镇南李村，工程内容村中主街道沥青混凝土硬化，硬化厚度 5cm，长度 950 米，宽度平均 8 米，总面积约 7600m²，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本工程施工单位已按合同工期完成，报审价为 420000 元，工程质量合格，并且已通过了建设单位组织的由相关部门参加的质量验收。

二、建设项目管理

1、本工程长子县大堡头镇南李村村民委员会通过进行建筑市场调查、考察施工单位等程序，择优录取了技术、经济实力比较雄厚并且有同类型工程施工经验的施工单位长子县新成路桥有限公司为本工程建设项目的施工单位，工程建设实现了全过程质量监督、工程量及工程造价跟踪验证。

三、审核依据

(一)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二) 我方经过现场踏勘，对所完成工程量进行实地计量。

(三) 施工同期长治工程造价信息；

(四) 2018 山西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建筑工程预算定额》、《装饰工程预算定额》、《园林工程预算定额》、《市政工程预算定额》、《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18 年《太原市修缮工程预算定额》（土建、装饰、安装工程分册）及与之配套的《山西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

(五) 材料价格执行施工同期的“长治市工程造价管理信息”长子县价目表和上级主管部门发布的政策性调整调整文件，部分构件和主材按施工当时的市场价并根据

建设单位确认的价格计入。

四、审核范围及过程

依据施工承包合同对本工程结算进行了审核。我们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根据现场工程量计量情况，运用了包括复核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公平地反映了该工程的实际造价。

五、审核结果

本工程报审为 420000 元，审定造价 395001.33 元，核减金额 24998.67 元。

(审核结果详见工程结算审定书)

山西科兴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山西科兴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山西科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资质章）
编号：甲191614003163
有效期至：2022年01月10日

审核人：（章）

